

在强村富民中彰显党建力量

申 兵

白米镇地处姜堰东郊，总面积 54.8 平方公里，下辖 17 个行政村，人口 4.5 万人。2017 年 12 月，我到白米镇任党委书记，到任第一件事就是跑村调研。所有村一遍跑下来，发现状况很不容乐观，不少村存在着“三化”问题。核心功能弱化。村党组织在党员群众中的威信不高，“说话没人听，办事没人跟”，干部与群众间仿佛隔了一堵墙。有群众戏言，有的村党组织可以说是“若有若无”。“有”，是村部有几个人上班；“无”，是一年到头下来不知道村干部在忙些啥，也很难见到他们的身影。干部精神退化。村干部担当精神不强，开拓创新意识不够，工作满足于按部就班、满足于应付了事，无激情、无思路、无创举。集体经济虚化。大部分村处于无资源、无项目、无实体的尴尬境地，即便有些收入，也只是靠一些老的厂房出租和鱼塘发包等，多年一个老样子。这样的现状与乡村振兴、脱贫攻坚的要求相差甚远，让我心焦发愁！

调研中，我也发现了大安村的典型做法。该村通过构建“党组织+合作社+农户”模式，大力发展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，用 3 年的时间，推动村集体经济收入由最初的 1.5 万元跃升到 40 多万元，有效实现了村民致富、集体增收。镇党委一班人经过深入研究，决定推广“大安模式”——党建引领“村社合一”，正式确定为 2019 年度白米镇基层党建“书记项目”，并组建专班，合力推进。在推进过程中，我们重点抓了三个方面，即定模式、筹资金、找产业。

第一，“定模式”，着力解决“事由谁来办”的问题。发挥村组织的引领功能，扎实推进村“两委”与合作社成员双向进入、交叉任职，着力将村党组织的政治优势转化为合作社的发展优势；压实村干部的主体责任，镇级层面研究制定《推行党建引领村社合一模式的指导意见》，明确镇党委在对村综合考核中，合作社发展占 5% 权重，以及村干部参股可以分红、参加劳动同工同酬等规定，推动村干部主动作为；彰显村党员的先锋作用，积极整合市场、技术、人才等各方资源，注重吸纳社会能人、“一懂两爱”型乡土人才加入，着力组建产业党建联盟，推动合作社做大做强。



第二，“筹资金”，着力解决“钱从哪里来”的问题。按照让“资源变资产、资金变股金、农民变股民”的思路，村集体主投“，两委”班子成员领投，吸收党员、企业主、群众等跟投，引导普通村民、贫困户以土地流转经营权等参投，着力解决项目启动资金的问题。以大安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为例，大安经

济合作社出资 150 万，村“两委”每个村干部入股 3 万元，后备干部 1 万，共 19 万，党员、群众、企业主入股 10 万元。150 万元中，为大安村丧失劳动能力的 47 个贫困户 67 人每人配股 3000 元，共 20.1 万元，享有分红权，但不享有所有权和处置权。



第三，“找产业”，着力解决“路往哪里走”的问题。选择产业的原则是遵循市场规律，结合自身实际，倡导“两条腿走路”。一条“腿”，围绕大安村现有的芦笋种植项目，打造一镇一品，形成规模效应，重点在通扬河以南、适合芦笋生长的沙土地区复制推广。下一步还将探索芦笋茶、芦笋饮料、芦笋食品等深加工项目，提高产品附加值。另一条“腿”，鼓励因地制宜，在党建引领“村社合一”模式下选择适合自身实际的产业项目。目前，各村通过实践已形成“服务外包”“资产经营”“投资收益”“高效农业”等类型，比如白米、蛙庄、杭家铺 3 个村先后成立了劳务公司，承接集镇园区保洁、绿化管护、河面清洁等市场业务；野沐村按照“产权不变、资产保值、收益归村”的模式，经营管理镇农贸市场；和平、孔庄村吸引各方资金投资建设标准厂房用于出租，形成稳定的村集体收入来源。

“书记项目”是抓实基层党建，提升党建工作整体水平的一个行之有效的抓手，也是一个撬动的支点。仔细审视白米镇党建引领“村社合一”的探索实践，有这样几点启示：

抓党建，只有聚焦到“战斗堡垒”上，才能有效发挥引领作用。基础不牢，地动山摇。基层党组织是党在农村的战斗堡垒，村级党组织软弱涣散的现状必须改变。我们把党建引领“村社合一”作为“书记项目”，旨在发挥乡镇党委的政治功能和独特优势，领着、推着村级党组织向前跑。实践充分证明，村组织、村干部、村党员均找到了自身的定位，有效形成了镇党委统筹推进、村党组织全力跟进、党员群众并肩奋进的整体联动效应，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得到了极大提升。

抓党建，只有聚焦到“矛盾症结”上，才能有效破解发展难题。纳入为“书记项目”的，一般都是一个区域内最难啃的“硬骨头”，也是高质量发展道路上必须攻下的“拦路虎”。对白米镇来说，当前最为紧要的是脱贫攻坚，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。正是基于这样的认知，党建引领“村社合一”成为了一个很好的突破口。实践中，通过“定模式”“筹资金”“找产业”等一系列举措，瞄着问题去、追着问题赶、盯着问题改，取得了显著成效。实践也充分证明，只有把化解难题与抓实党建紧密结合起来，党建工作才有战斗力、创造力。

抓党建，只有聚焦到“群众诉求”上，才能有效得到群众支持。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我们党的宗旨，

也是我们抓实党建的出发点和落脚点。正是出于这样的考量，我们想群众之所想、急群众之所急，在群众家门口开展了党建引领“村社合一”项目，群众只要愿意，均可通过参股、土地入股、为贫困户配置股权等方式参与进来。截止目前，全镇 17 个村均成立了合作社，预计今年平均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10 多万元，为群众特别是 60 岁以上的老年人，提供就业岗位 720 多个，平均增收 1.3 万多元，带动 300 多个贫困户脱贫。实践充分证明，抓党建只有抓到群众心坎上，党建工作才能获得最广泛的支持，也才能拥有最长久的生命力。